**导师知情同意函**

本人指导的学生 （姓名）是 级 专业的⭘硕士生/⭘博士生，因课题需要，派其前往 （国家）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学校/研究所）进行学习交流和研究。该学生已经获得暨南大学短期研究生出国（境）研究项目的支持，但支持的经费仅足够该学生 月在所在地区的基本生活费，因为课题需要，该学生需延长在国外的学习工作时间，延长时间为 月。

 本人知悉， 同学向暨南大学林剑生物医药发展基金申请资助款 （万元）用于支持额外延长时间的基本生活费用。因为所需的额外基本生活费用本课题组无法支出，也无法获得学校其他部门的经费支持，该学生本人也没有途径通过其他方式解决。故本人同意并支持其申请本基金的资助。

 本人也同意，本基金支持下该学生获得的研究成果除向学校研究生处提交外，还将同时提交至本基金会秘书处留存。如果需要转化，在同等条件下，本基金的捐赠人有优先权。

 导师姓名：

 导师单位：

 年 月 日